

射阳县人民医院污水处理外包项目采购合同（服务）

合同编号:[HT-251213]

项目名称:射阳县人民医院污水处理外包项目

项目编号:JSZC-320924-YSGL-G2025-0011

甲方:射阳县人民医院

乙方:中木元(南京)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根据射阳县人民医院污水处理外包项目招标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采购标的:

1、服务内容:主要包括但不限于污水处理站运营值守、设备维修保养、污水处理消毒药剂采购(药剂使用为活性氧)、设备维护保养及辅助性材料、固废收集处理(格栅栅渣清理、污泥压滤后的泥渣,池体清理的淤泥、院区11座化粪池清理-上半年4月份、下半年10月份)、危废收集处理、在线仪表运维、环境检测(对污水、大气、噪声等部分污染指标进行月、季度检测、疾控检测-细菌性指标)、办公资料及劳保用品配备等;为污水处理站配备合格的操作人员运维值守,保证污水处理站设备等正常运行和污水达标排放(符合规范要求)。

2、委托管理期限:服务期二年。本次合同委托管理期限为二年,自2026年01月23日至2028年01月22日。在服务期内如果乙方的年度考核不合格(合格分 ≥ 95 分),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在服务期内如果乙方的月度考核一年中有3次不合格(合格分 ≥ 95 分),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3、服务地点:射阳县人民医院。

4、质量要求:按招标人的委托服务事项和服务考核细则(考核标准)进行服务,并按其承诺的服务质量达到优质服务标准。(具体考核表见附件)

二、合同金额:

本合同二年服务费为人民币(大写):伍拾玖万陆仟元(小写¥:596000元),本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合同总价包括但不限于:消毒剂、人工费、设备维修保养费、检测费、管理费、利润、税金、不可预见费及其他一切相关费用等。

乙方用工必须按国家《劳动法》、《江苏省劳动管理条例》等有关规定执行。合同总价中的人工费必须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江苏省及射阳县劳动用人规定最低工资标准、加班工资和社会保险及其他费用等,并为所聘用的技术人员缴纳国家规定的社会保险;公共责任险(亦称第三者险)由乙方自行决定是否办理。否则引起的一切矛盾、纠纷及由此产生的所有费用等均由乙方自行承担责任和承担全部费用,与甲方无关,甲方保留追究乙方相关法律责任的权利。

如乙方不具备本次招标范围内部分检测内容的相关检测资质的,须自行委托具有相关资质的检测机构按要求提供检测服务并出具符合国家检测标准的合格检测报告,费用在合同总价中支出,乙方投标报价时应充分考虑上述因素。中标后,乙方不能提供上述服务的,发包人自行委托具有相关资质的检测机构提供检测服务并出具符合国家检测标准的合格检测报告,费用直接从乙方的合同总价中扣除,同时处

罚相应检测费用 50%的违约金。

三、乙方服务内容及标准（详见附件）：

1、乙方须配备合格的污水处理站正常运行值班人员至少 3 人（含 1 名项目负责人），配备的项目负责人与甲方进行日常事务对接，并根据规范要求要保证甲方污水处理站设备运行 24 小时不间断运行值守的管理工作，值班人员须持有行业协会核发的污水处理工职业资格证书或污水处理工培训合格证书，保证方污水处理站的正常运行和污水达标排放（符合规范要求）。

2、在合同履行期限内设备及后续使用试剂的一切费用（含维修保养）均由乙方承担。

3、污水处理排放标准：其最高排放浓度必须符合排污证排放标准要求。

四、甲方的责任与义务：

1、甲方采取定期与不定期的方式，对乙方工作的合同内容执行情况、服务质量及各项检测检验流程及结果等所有工作进行考核与监管。如有不到位情况，按考核细则进行处罚。

2、乙方须负责每天废水的有序排放，并确保污水站消毒药剂的正常及时供应；如维修或更换的单个材料设备或配件预算价格 > 2000 元，经乙方人员上报，甲方组织相关人员确认并承担材料设备费用；甲方提供乙方运行管理的正常工作环境（以现有的工作环境为准）。

3、若乙方违约合同条款或对合同条款执行不到位，致使污水处理站不能正常运行或出现环保不良事件（污水排放不达标；被上级主管部门处罚或发生污水不达标排放事故的），甲方有权不予支付运行值守费用，同时扣除履约保证金或终止委托合同；甲方保留追究乙方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的权利。乙方必须无条件服从。

4、开展定期及不定期考核，具体考核详见考核细则。将按考核结果处罚到位，根据甲方内部缴款单缴纳医院财务处。

五、乙方的责任与义务：

乙方的值守人员须严格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特别要严格遵守消防方面的法律法规及甲方的有关管理制度和规定；乙方维保须按污水处理相关维保规范和安全规范实施管理。

1、在运营期间，乙方必须保证在正常有序排水情况下，污水处理设施的正常运转及污水的达标排放。若乙方违约合同条款或对合同条款执行不到位，使得污水处理站不能正常运行或出现环保不良事件（污水排放不达标；上级有关部门检查时不符合规范要求、被上级主管部门处罚或发生污水不达标排放事故的），甲方有权不予支付运行值守费用，同时扣除履约保证金或终止委托合同。乙方必须无条件服从。甲方保留追究乙方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的权利。

2、在运营期间，乙方必须严格按污水处理站设备操作规程、安全操作规程进行操作，确保污水处理达标排放，并保证乙方所有人员的人身安全。合同期内，任何状况下的安全责任，非甲方原因，发生的一切问题和责任均与甲方无关，相关的一切费用或民事、刑事责任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3、污水处理站的运行日志、监测记录、维修记录、污水排放记录表等必须由乙方详实记录并妥善保存。当年度结束后，完整移交给甲方。在运营期内，乙方有义务配合甲方做好上级部门监督检查的迎查工作，并提供相关材料；乙方负责单个材

料设备或配件预算价 ≤ 2000 元的污水设施的修理或更换,并承担相应费用;若单个材料设备或配件预算价格 > 2000 元的污水设施需修理或更换,乙方人员需立即上报甲方确认并且承担材料设备或配件的安装及安装费用。合同期满后须保证甲方所有设施设备功能完好可用。

4、乙方工作人员进入医院时应先向甲方报告,乙方工作人员必须遵守医院的各项规章制度,服从甲方管理人员检查和监督。并且要保护好污水处理站内的一切公共设施、消防设施及保持室内及周边环境清洁卫生。

5、在接到污水站值班人员的报修后,3 分钟内做出反应,10 分钟提供解决方案,30 分钟解决或有效控制突发情况,帮助排除故障、修复或更换零部件;污水站处理常用的设备备品备件齐全,在设备运营异常的情况下,30 分钟内必须作出响应,1 小时内到达现场,一般故障 6 小时内解决,较大故障 12 小时解决问题。

6、乙方须定期填报排污许可证平台数据和一企一档平台数据。

7、在运营值守期满前一周,乙方须向甲方提交当年的污水处理运营情况总结报告。

8、乙方须按招标文件要求及按其投标的托管运行服务方案(同乙方的投标文件)实施运营服务,且保证运营服务质量。

8.1 为确保安全生产,安排的到场的巡检人员持证上岗。出现问题或突发情况时,在30分钟内做出反应,4小时内提供解决方案,8小时内解决问题或有效控制突发情况,并按照应急预案妥善处理。

8.2每年进行一次环境应急演练,应急演练记录交甲方存档。

8.3每季度对现场运营人员进行技术培训,培训记录交甲方存档。

8.4如因水质不达标,所产生的环保、法律、经济处罚等责任由乙方承担,并负责整改至出水达标。

9、如果乙方因故与甲方解除合同,必须提前两个月通知甲方,否则视为违约。

六、履约保证金

1. 乙方交纳人民币 59600 元的履约保函作为本合同的履约保证金。

2. 履约保证金的退还:

2.1 履约保函,在到期时自行失效。

2.2 条件:按合同要求全部履约完成并经甲方验收合格。

2.3 不予退还情形:

除不可抗力情况外,乙方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其履约保证金,甲方将视情节决定不予退还或部分不予退还。

(1) 乙方无正当理由拒绝签订合同的,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甲方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更改合同实质性内容要求的;

(2) 乙方不履行与甲方订立的合同的;

(3) 乙方所供服务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的;

(4) 乙方采取欺骗、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或与其它投标人串通投标的;

(5) 乙方将合同内容转包、违法分包的;

(6) 乙方故意捏造事实或伪造证明材料,进行虚假恶意投诉或反映的。

(7) 合同期满后甲方所有设施设备功能损坏未维修到位。

七、合同款支付

1、预付款支付时间：合同签订后，甲方收到乙方等额的有效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预付款支付比例为一年合同价的 30%。

2、以三个月为一次结算周期，服务每满三个月，并经甲方考核合格后，付年度合同价的 25%，（在扣除考核不合格的违约费用后），付款一律通过银行转账。月度考核低于 95 分为不合格，低于 95 分的，每扣 1 分扣除结算款 200 元。甲方收到乙方等额的有效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上一个季度服务费（如有预付款，第一季度付款时扣回预付款，不够部分在下季度付款时予以扣除），付款时须按照国家相关规定及甲方的要求提供有效的增值税发票。

八、安全责任

合同期内，任何状况下的安全责任，非甲方原因，发生的一切问题和责任均与甲方无关，相关的一切费用或民事、刑事责任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九、结算方式

本项目采用“固定总价”合同，合同实施过程中合同总价一律不予调整。

十、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一、转包或分包

1、本项目不得转包或分包。

2、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没收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十二、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1）未尽事宜，甲、乙双方随时协商解决，并做出记录，须补充完善协作条件的可另行做出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备同等效力。

（2）如双方之间签订的合同、协议或发生的其他业务出现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同意提交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3、本合同一式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壹份。

甲方（盖章）：射阳县人民政府

地址：射阳县幸福大道 129 号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乙方（盖章）：中木元（南京）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南京市玄武区珠江路 185 号佳汇大厦 616 室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联系方式：13776626776



签订日期：2026 年 1 月 12 日

附件：

污水处理外包项目服务工作内容

- 1、乙方负责污水处理系统日常运行、管理、维护、维修、保养、检测等工作，并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 2、乙方负责污水站污泥、漂浮物清理及运输到指定存储场地，并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 3、乙方负责格栅栅渣清理、污泥压滤后的泥渣，池体清理的淤泥，并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 4、乙方负责污水站消毒药剂及其他配套使用药剂的采购、运输、搬运、存储使用及安全管理；
- 5、乙方负责院区 11 座化粪池定期清理，2 次/年，规范处置后清运。
- 6、乙方负责废气无害化处理更换后的活性炭和在线监测的废液，在环保局平台登记。
- 7、乙方负责对污水、大气、噪声部分污染指标进行月、季度检测，并出具 CMA 报告，填报江苏一企一档环保平台，填报排污许可证平台，依法披露、固废等相关平台
- 8、乙方负责每月定期采水样送当地疾控机构检测(细菌性指标)。
- 9、乙方确保在线仪表（超声波流量计 COD 在线自动分析仪、氨氮在线自动分析仪、PH 在线监测仪、数据采集传输仪、水质采样器）的运行正常，负责仪表的校准校对，数据联网上传(含国平台省平台)，故障报备。
- 10、乙方负责制定医院污水处理站运维管理服务及附属设备、安全附件等设备的检修、检验、保养维修计划。建立设备预防性维护计划，明确关键设备(如格栅、潜水泵、曝气系统、消毒装置、尾气处理装置、在线仪表等)的保养周期、更换部件清单及维护标准,同时库存一定量的维护保养易损件及耗材,确保设备完好率>95%。
- 11、乙方定期开展系统效能评估，每季度提交运行分析报告，提出工艺优化调整建议，合理调整工艺运行参数。
- 12、乙方提供的服务应确保污水排放达到规定的排放标准，污水排放执行《医疗机构水污染排放标准》GB18466-2005 表 2 中的预处理标准，其中氨氮执行地方接管网标准 $\leq 25\text{mg/L}$ 。
- 13、乙方配合环保部门各项检查，提供完整运行台账、运行记录、药剂投加记录、期间的检测报告及危废转移联单，并将资料存储归档。
- 13、乙方负责建立、建全设备档案，收集、整理和完善技术资料。在运维值守期满前一周须向甲方提交当年的污水处理运营情况总结报告。

污水处理外包项目服务工作要求

- 1、乙方提供的管理服务满足医院服务标准,按专业化的要求配置管理服务人员,持证上岗;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制定运维服务规章制度、岗位职责、操作规范、维修操作、应急预案、安全管理制度、年度工作计划等,保证污水处理工作安全运行。
- 2、从托管运维之日起,由于乙方原因造成污水处理站设备、物品损坏等由乙方

承担。

3、污水站系统运行造成的不达标被环保部门处罚的罚款由乙方承担。

4、乙方制定严格的安全的药品存储检查制度，药剂配比使用制度及应急预案

5、乙方保证污水处理站设备机房 365 天*24 小时(全年无休息日)有人值守，值班电话 24 小时畅通，乙方项目负责人电话 24 小时畅通。项目经理或技术员 1 名、值班人员 2 人，值班人员并持有污水(废水)处理第三方培训合格职业资格证书或污水处理工第三方培训合格证书上岗，保证甲方污水处理站的正常运行和污水达标排放(符合规范要求)。污水排放执行《医疗机构水污染排放标准》GB18466-2005 表 2 中的预处理标准，其中氨氮执行地方接管网标准 $\leq 25\text{mg/L}$ 。能够独自完成各种药剂配比工作，积极配合环保部门的相关监控检测工作，及时发现水质问题，并配合排除设备故障及隐患。乙方对每位运行人员进行污水系统自动化控制及手动控制培训，并安排专人对自控系统进行维护。须每半年对值守人员组织一次培训工作并留有台账记录。

6、甲方有权清退乙方不符合工作要求的值班工作人员，乙方无条件及时更换和补充服务人员；

7、乙方不得将本项目运维管理服务进行整体分包或转包

8、乙方负责污水站日常运行、管理、维护等工作，维护人员须每天按甲方要求对污水站内所有设备运行状态进行巡视并做好巡查记录。按国家规定对余氯值进行化验，发现问题及时处理，不能及时解决的上报医院后勤部门，并按乙方制定的预案进行处理解决。

9、为完成工作所需的一切办公用品、劳保用品、药品、维修工具及人员服装、保险、加班费、福利等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10、出现问题或突发情况时，乙方应 30 分钟内做出反应，4 小时提供解决方案，8 小时解决问题或有效控制突发情况。

11、乙方认真组织实施和执行制定的有关污水站检修保养维护计划。

10、乙方的工作人员统一着装、按时上岗，衣着整洁、佩戴胸卡。遵守甲方的有关规定如有违反纪律或不称职行为者，招标人有权向中标人要求换人，并根据考核办法处理。

12、乙方不得出卖、非法抵押业主方污水处理站的资产。

13、托管运维期间设备保养及易损件更换在规定价值的范围内(小于等于 2000 元)由乙方承担。大于 2000 元的由甲方提供，设备更换后交由甲方保管。

14、乙方应遵守国家有关的安全管理制度和必须服从甲方的规章制度及管理。在运维期间，必须严格按污水处理站设备操作规程、安全操作规程进行操作，确保污水处理达标排放，并保证乙方所有人员的人身安全。如果在合同期内，任何状况下的安全责任，非甲方原因，发生的一切问题和责任与甲方无关，相关的一切费用或民事、刑事责任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15、乙方做好提前入场准备，接到甲方通知后与相关人员交接设施设备等工作。

射阳县人民医院
污水处理站设备清单（包含但不限于以下设备）

序号	品名	型号	单位	数量
1	格栅除污机	1、规格:N=2.2kw 2、设备型号:SHG800 3、设备宽:800mm 4、栅条间隙:3mm 5、电机功率:2.2kw	台	1
2	调节池潜污泵	1、型号: CP53.7-100 2、规格: Q=75m ³ /h, H=10m, N=3.7kw	台	2
3	浮球液位计	1、规格:水深:4 米, 2 用 1 备	台	3
4	水解池潜水搅拌机	1、型号: QJB7.5/6-640/3-303S 2、规格: N=7.5kw, 叶轮直径 640mm, 转速 303, 不锈钢, 2 用 1 备、检查接线	台	3
5	事故应急水池排污泵	1、型号: L-35-80 2、规格: Q=44.7m ³ /h, H=16m, N=3.7kw (1 用 1 备)	台	2
6	沉淀池污泥泵	1、型号: L-35-80 2、规格: Q=44.7m ³ /h, H=16m, N=3.7kw (2 用 2 备)	台	4
7	污泥浓缩池污泥泵	1、型号: L-35-65 2、规格: Q=21m ³ /h, H=15m, N=1.5kw (1 用 1 备)	台	2
8	污泥消毒池污泥泵	1、型号: L-35-65 2、规格: Q=21m ³ /h, H=15m, N=1.5kw (1 用 1 备)	台	2
9	废气处理设备	1、名称: 废气处理设备 2、型号: 1. 预洗段的停留时间 (30s) 2. 水泵流量(1-3m ³ /h), 喷淋密度 (50m ³ /m ² ·h) 3. 生物段表面负荷 m ³ /(2m ² ·h), 停留时间 (6.2h) 4. 填料类别: 球形填料 5. 填料高度: 1-1.5m 6. 废气处理装置处理的风量(m ³ /h): 9000m ³ /h 7. 24 小时运行 8. 电气仪表防爆等级: IP21 3、规格: 采用“生物除臭滤池”处理达标后高空排放或引至屋顶高空排放。废气设备型号: SCL-10-1, 即: 废气处理能力: 10000m ³ /h, 玻璃钢材质 废气排放需达到环保审批排放要求	项	1
10	叠螺式污泥脱水机	1、型号: DYDL-252 2、规格: 不锈钢, 处理能力(进泥): 5m ³ /h 3、水泵控制柜: 额定电压 380v, 频率 50Hz, 额定电流 6.2A, 最大功率 3kw 4、齿轮减速机速比 426, 安装形式 M4, 油号 220# 5、旋阻料位开关: 电源 220VAC, 连接 G1 螺纹, 温度-20-80℃, 转速 1RPM, 材质 304	台	1

11	絮凝剂加药系统 PAM	含搅拌机、PP 桶（200L）、电磁隔膜计量泵（带加药功能），13.8L/h，3bar，18w；PAM 自动装置	套	1
12	助凝剂加药系统 PAC	含搅拌机、PP 桶（200L）、电磁隔膜计量泵（带加药功能），13.8L/h，3bar，18w；PAC 自动装置	套	1
13	活性氧消毒设备	400-HP	套	2

运维服务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内容及范围	服务要求	数量	备注
1	人员经费	污水处理站的日常管理	操作工 2 名，24 小时值班，项目经理或技术员 1 名，持证上岗	2 年	含工资、社保、加班费、福利等所有费用
2	药剂费	消毒药剂及其检测药剂	符合国家消毒剂使用标准	2 年使用量	确保污水消毒达标排放
		聚合氯化铝 (PAC)	含量>28%		
		聚丙烯酰胺	包含絮凝沉淀和污泥压榨增稠用两类		
		酸碱平衡药剂			
		应急处理菌种以及营养药剂			
		生石灰			
3	设备维护保养及辅助性材料	含机械格栅、水泵、潜水搅拌机、风机、消毒设备控制柜等设备维护、定期保养。设备在日常保养和维修中单一零配件价格在 2000 元或 2000 元以下的，由运维方负责。关键部件损坏超过 2000 元以上或需要大修、设备正常报废的，由院方负责，运维单位配合。	保证污水站系统设备正常运行、处理出水达标排放		含常用备件库存(水泵、活性炭、机油、皮带、电气元件、阀门配件等)
4	固废收集处理费	格栅栅渣清理、污泥压滤后的泥渣，池体清理的淤泥	污泥压滤、按固废处置规定，消毒处理后清运	1 项（根据实际情况）	暂按固废处理

		院区 11 座化粪池清理-上半年 4 月份、下半年 10 月份	专业清理，含残渣规范处置	2 次/年	委托专业第三方
5	危废收集处理费	废气处理更换后的活性炭和在线监测的废液	环保局平台登记，并无害化处理	2 年	委托专业第三方
6	在线仪表运维费	超声波流量计 COD 在线自动分析仪、氨氮在线自动分析仪、PH 在线监测仪、数据采集传输仪、水质采样器	确保在线仪表的运行正常，负责仪表的校准校对，数据联网上传(含国平台省平台)，故障报备，在线监测电子台账登记	2 年	含药剂及耗材
7	环境检测费	对污水、大气、噪声、重金属部分污染指标进行月、季度检测，氨氮、COD、PH、比对	符合环保要求的指标、频次，并出具 CMA 报告，填报江苏一企一档环保平台，填报排污许可证平台，依法披露、固废等相关平台	2 年	含环保要求的数据上传
		疾控送检	每月定期采水样送当地疾控检测(细菌性指标)	24 次	含耗材
8	污水站日常管理费用	日常环境卫生、水质检测、废气处理及资料管理	1、站区内的日常环境卫生管理;2、余氯每天 2 次，人工检测;3、运行台账、维保记录、交接单登记及资料整理存档。	1 项	含药剂及耗材
		办公资料及劳保用品	日常文具、通讯、手电筒、资料打印复印卫生保洁用品等;工作服装、安全帽、胶鞋、头眼面部防护用品、防护手套、呼吸防护用品、应急药箱及配套用品等		

本表费用不含服务期间污水站运行产生的水电费。



射阳县人民医院污水处理外包月度考核标准

项目	细则要求	扣分标准	扣分	实际得分
基本要求 (40 分)	按要求报送管理人员双休节假日值班表、员工考勤表、工作计划、工作总结、培训记录、社保缴纳等；必须按院方认可的人数安排工作人员，并持证上岗。	没有及时报送，每少一项扣 1 分		
	运维记录：台账按医院规定分类存放，台账记录无缺失，无造假情况	发现 1 次扣 1 分		
	场地卫生及文明操作：统一服装，在岗在位，不得串岗，场地卫生干净整洁，地面无烟头、无垃圾，保持桌面整洁。	发现 1 次扣 1 分		
	每日做好污水处理的监测工作，能够做到达标排放并记录每次自检结果；按规定及时送检污水样品，做好记录达标排放，规范台账记录及时将检测结果上传包含单不限于排污许可证平台、江苏省“一企一档”等相关平台。	发现 1 次扣 1 分		
	配合上级单位及环保部门做好相关的检查工作，确保通过检查。	若被环保等相关部门检查到违法行为的，由运维方承担所有法律责任及经济处罚。		
	污水达标排放：当天监测数据达标，运维期间如被环保等相关部门检查到运维方污水排放不达标的，一切后果由运维方承担，且院方有权对运维方进行 1000-2000 元处罚；	超标一次扣 1 分，日均值超标一次扣 2 分，并处罚 500 元。		
设施设备 保养 (30 分)	确保在线监测系统与环保部门软件平台之间信息传输正常，上传数据符合环保部门的要求。并按照环保部门的要求填写台账资料，做好电子台账的网上备案工作。做好在线监测设备的定期维护、比对工作，做好危险废液的备案和储存处理，保证现场在线设备的正常运行。	因供应商服务不及时、不到位，设备维修不及时、不到位原因导致的环保部门检查、检测水质不合格，由此产生的罚款由供应商全部承担。		
	定期巡检：对污水处理站范围内的各种设施管道等有无生锈腐蚀情况、设备有无损坏老化情况、各仪器仪表使用、验收情况进行巡查并做好相关记录，形成保养台账。	发现 1 处扣 2 分		
	确保污水处理站设备运行正常，设备出现故障时及时进行维修并做好相关的维修记录台账。	发现 1 处扣 2 分		

	污水处理站的污水池、化粪池是否定期进行清理，做好污泥压滤工作并做好相关记录，转移联单齐全。	未按期完成发现 1 处扣 3 分		
安全管理 (30 分) (本项可以倒扣分)	值班人员熟悉污水处理站的制度、职责，操作人员进行操作时，按规定穿工作服、戴口罩、手套。	发现 1 处扣 1 分		
	专业劳保用品是否齐全，并在质保期内（包括但不限于：防毒面具、防护服、胶皮鞋、橡胶手套、受限空间检测仪器）	发现 1 处扣 1 分		
	加强消毒药粉的使用和管理，危险区域、物品有明显标识，做好污泥等医疗废物的存放严禁乱堆乱放，熟练掌握污水处理突发事件的应急预案和应急处置流程，定期开展应急培训和应急演练	发现 1 处扣 1 分		
	不得停放电瓶车或给电瓶车充电等，定期进行安全隐患的排查与整改，并持续做好改进。	发现 1 处扣 2 分		